

项目（编号和项目名）	合理缺项情况说明
7. 变更申报	上次申报后无重要事项变化
20. 分期验收	建设项目一次建设
27. 现状评价	距控评报告未满三年
37. 职业病危害作业转移	不涉及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外包作业
38. 首次使用或者首次进口与职业病危害有关的化学材料	不涉及自查内容中所列化学材料
58. 特殊人群保护	无孕期、哺乳期女职工
59. 职业病病人报告	无职业病病人或者疑似职业病病人
60. 疑似职业病病人诊断	无疑似职业病病人
61. 疑似职业病病人保障	无疑似职业病病人
62. 职业病病人诊疗	无职业病病人
65. 急性职业病危害事故处置和报告	不涉及急性职业病危害事故
66. 遭受急性职业病危害劳动者的救治	不涉及遭受职业病危害的劳动者